

#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浙江德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16 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根据《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等相关规定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要求，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或“主办券商”）作为浙江德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马科技”或“公司”）持续督导的主办券商，对德马科技 2016 年度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现将核查情况报告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1、公司 2016 年以前共完成了两次发行，具体情况如下：

（1）经公司 2014 年 8 月 18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 2014 年 9 月 3 日召开的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本次发行股票 285 万股，每股价格为人民币 8.50 元。公司于 2014 年 8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http://www.neeq.com.cn>）披露《股票发行方案》，2014 年 9 月 5 日至 2014 年 9 月 7 日，认购人将各自认购股票的资金存入德马科技本次股票发行入资指定账户，缴存银行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埭溪支行，账号为 1205210019001104551。

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总额 2,422.50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4 年 9 月 12 日出具瑞华验字〔2014〕第 33030011 号验资报告。

2014 年 10 月 10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股转系统函[2014]1495 号《关于浙江德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

（2）经公司 2015 年 9 月 17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 2015 年

10月7日召开的201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本次发行股票300万股，每股价格为人民币6.13元。公司于2015年9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http://www.neeq.com.cn>）披露《股票发行方案》，2015年10月14日至2015年10月20日，认购人将各自认购股票的资金存入德马科技本次股票发行入资指定账户，缴存银行为中国银行湖州市分行，账号为354558357549。

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总额1,839.0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5年10月21日出具瑞华验字（2015）第33030025号验资报告。

2015年11月10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股转系统函（2015）7609号《关于浙江德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

2、公司2016年以来共完成了一次股票发行，具体情况如下：

经公司2016年6月28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2016年7月13日召开的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本次发行股票612.2449万股，每股价格为人民币9.80元。公司于2016年6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http://www.neeq.com.cn>）披露《股票发行方案》，2016年7月18日至2016年7月21日，认购人将各自认购股票的资金存入德马科技本次股票发行入资指定账户，缴存银行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埭溪支行，账号为1205230019888002701。

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总额600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6年8月4日出具瑞华验字（2016）第33050007号验资报告。

2016年8月11日，公司按照《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以下简称“《问答三》”）相关要求披露修订后的《股票发行方案》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2016年8月15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三

方监管协议》，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 1205230019888002701。

2016 年 10 月 25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股转系统函（2016）7418 号《关于浙江德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

##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期末余额

1、截止 2016 年 8 月 25 日，公司 2014、2015 年两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已经全部使用完毕。

2、根据公司 2016 年 8 月 11 日披露的《股票发行方案》，公司 2016 年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用于信息化和关键自动化设备技术改造、新建海外制造基地、扩建新车间和补充流动资金。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 1205230019888002701 的账户余额为 34,201,077.56 元。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已于 2016 年 8 月 11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2016 年 8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http://www.neeq.com.cn>）公告。

###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1、截至 2016 年 8 月 25 日，公司分别存放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支行 1205210019001104551 账户和中国银行湖州市分行 354558357549 账户的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故未与主办券商及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2016 年 8 月 15 日，公司根据《问答三》要求，与中国工商银行、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 1205230019888002701，用于存放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

### （三）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1、公司 2016 年以前共完成了两次发行，分别募集资金 2,422.50 万元和

1,839.00 万元，分别存放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埭溪支行 1205210019001104551 账户（账户名称：浙江德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银行湖州市分行 354558357549 账户（账户名称：浙江德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由于两次发行均发生在《问答三》发布之前，所以未设立专户。

2、公司 2016 年股票发行募集资金 6000 万元，存放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埭溪支行 1205230019888002701 账户，账户名称为浙江德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发行认购缴款发生在《问答三》发布之前，故该账户不是募集资金专户。《问答三》发布后，公司根据规定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 1205230019888002701 用于存放本次募集资金。

###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公司 2016 年以前的两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明细如下表：

项目	金额（元）
研发支出	7,044,000.00
信息化建设	1,046,400.00
设备采购	2,124,000.00
对外投资新建海外制造基地	5,619,354.85
新产品投入	5,000,000.00
订单增加，流动资金投入增加	20,000,000.00
生产经营投入	1,151,245.15
中介费用	630,000.00
<b>合计</b>	<b>42,615,000.00</b>

自挂牌以来公司两次增资均按照披露的用途使用，截至 2016 年 8 月 25 日，公司前两次发行股份募集的资金已使用完毕。

2、公司 2016 年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为信息化和关键自动化设备技术改造、新建海外制造基地、扩建新车间和补充流动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一、募集资金总额	60,000,000.00

减：手续费	965.13
二、募集资金净额	59,999,034.87
加：利息收入	192,860.69
三、募集资金使用	26,490,818.00
其中：	
信息化和关键自动化设备技术改造及研发中心的建造	3,883,000.00
新建海外制造基地	2,000,000.00
扩建工厂新车间	4,607,818.00
补充流动资金，解除部分担保	16,000,000.00
四、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33,701,077.56
加：专户设立预存金额	500,000.00
五、账户余额	34,201,077.56

注：公司在专项账户设立时预存了 50 万元，用以支付各类手续费。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无。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无。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无。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16 年 8 月 25 日，公司 2016 年以前两次发行募集的资金已经使用完毕。

公司 2016 年股票发行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共 33,701,077.56 元（不含专

项账户预存款项），将用于信息化和关键自动化设备技术改造、新建海外制造基地、扩建新车间和补充流动资金。存放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1205230019888002701中。

####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 四、变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认缴相关信息均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股东大会通过的《股票发行方案》相符，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益，切实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问答三》的规定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及201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已分别于2016年8月11日和2016年9月7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http://www.neeq.com.cn>）公告。

### 六、主办券商意见

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一致，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6月29日